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94年6月16日第301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:民國94年6月16日(星期四)下午14時

二、地點:高雄市都委會會議室

三、主席:鄭兼主任委員文隆 紀錄:謝國同

四、出席委員: (詳如簽到附冊)

五、會議承辦單位: (詳如簽到附冊)

六、列席單位: (詳如簽到附冊)

七、審議案件:

第一案:「高雄市政府都市計畫容積移轉許可審查要點」審議案

決 議:請提案機關會銜法制局依下列原則(委員意見及都委會 初核意見)做文字修正後,循行政作業程序辦理:

- 一、審查要點三、四合併,修正原則如下:
- (一)三、1修訂為「捷運路網場站(定義以確定興建 者為之)半徑300公尺範圍完整街廓。」。
- (二)三、2.3.4併入四,修正為「本市都市計畫說明書 和其他法令另有規定實施容積移轉地區者。」。
- 二、審查要點五刪除後段「另基地臨接20公尺以上都市 計畫道路,其面積不受限制。」文字。
- 三、為確保公共設施承載及都市景觀,有關容積接受基地申請建築應提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審議。
- 四、請補充詳細許可審查作業流程及規範納入要點,並 另案建立容積移轉有關送出基地、接受基地及其容 積管制規定等完整資訊公布周知,俾利民眾依循辦 理。

八、研議案件:

第一案:「本市旗津區文小○三國小預定地擬變更使用並輔以都

市更新方式開發計畫案」研議案。

決 議:請都發局就委員意見並參酌本會初核意見,會同相關權

責機關研擬可行之開發計畫後再行提會討論。

九、散會時間:下午17時正。